西安交通大学

外宾短期来访审批

使
用
手
册

东方博冠（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 12 日

一、外宾短期来访审批

1.1、登录使用说明

所有老师通过访问西安交通大学门户网站，点击右侧“师生服务大厅链接”，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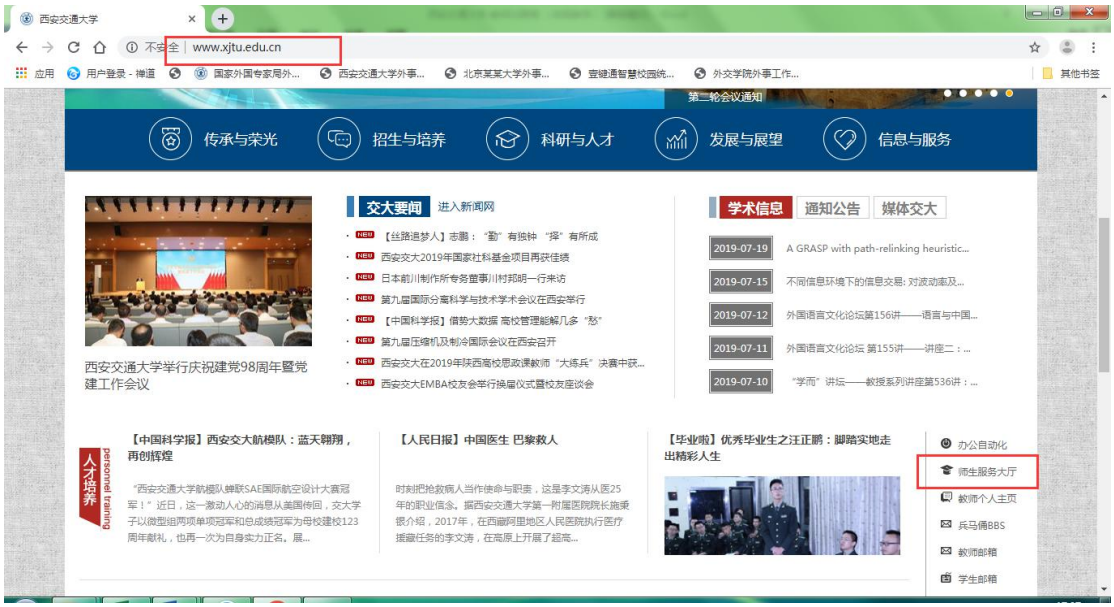

打开师生综合服务大厅后点击右上角“登录”，自动跳转到统一身份认证登录界面，使用本人的 NetID 及密码登录师生综合服务大厅，在“个人中心”点击“外事服务”就可进入外事工作服务系统。

申报须知

一、外国籍专家

1.在境外工作的外国籍专家，例：美国康奈尔大学，持美国护照；

2.在境内工作的外国籍专家，例：北京大学，持美国护照。

二、非外籍及港澳台专家

1.在境外工作的中国籍专家，例：美国康奈尔大学，持中国护照；

2.在境外工作的港澳台居民，例：香港中文大学/美国康奈尔大学，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3.在境内工作的港澳台居民，例：北京大学，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注：非外籍及港澳台专家不能使用外专项目经费和111基地项目经费。

三、邀请短期专家要求

1.在华停留时间：≤90天。

2.邀请范围（符合以下两点）：

①应具学士及以上学位，并有2年以上相关工作经历，在相关专业领域有一定造诣的专家；

②来校期间的交流应与其专业背景一致，符合邀请单位业务需求。

3.来访任务：来我校进行交流、访问、考察等活动。

4.签证类别：持访问（"F"字）签证入境。

四、注意事项

1.邀请单位须明确专家来华执行任务不涉及"两个中国"、"一中一台"、"涉藏涉疆"等敏感问题，无涉密问题；

2.专家为对华友好人士，目前未发现其曾在公开出版物、媒体或自媒体上发布涉及违反中国意识形态的敏感言论；

3.专家目前未发现曾任职及参与过宗教机构或其他有反华倾向的机构举办的活动；

4.此次来访我校从事教学、科研任务以科学试验和技术研究为主，不涉及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法律法规、传教、宣扬西方价值观等问题。

5.邀请单位须负责严格审核境外专家的工作单位背景。若涉及境外非政府组织，应当核实其是否依法登记设立代表机构或依法备案。若无，请参考《境外非政府组织管理工作及临时活动备案流程》在公安局境外非政府组织管理办公室进行临时活动备案取得回执单后再办理校内申请手续。

境外非政府组织是指在境外合法成立的基金会、社会团体、智库机构等非营利、非政府的社会组织。

6.外国人在旅馆以外的其他住所住宿的，应当向居住地的公安机关办理登记。

开始填报

1.2、外宾短期来访审批申请

以教师账号登录以后在系统首页“外宾短期来访审批”子系统，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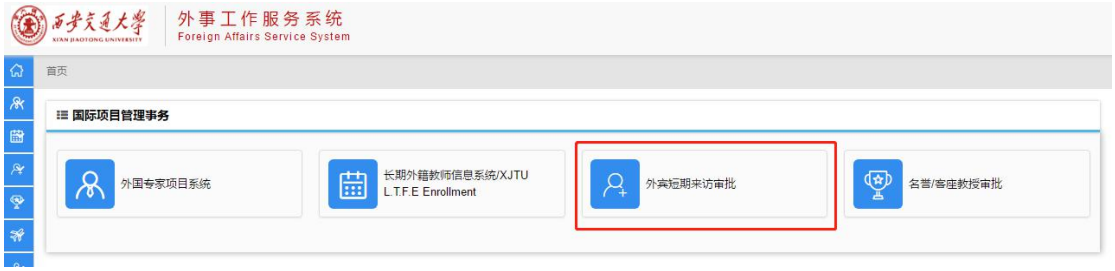

点击“外宾短期来访审批” 申请教师在这里可以查看可以看到个人所有申请的项目和项目的详细信息，如下图：

选择右上角“邀请专家申请”按钮将打开创建新申请页面，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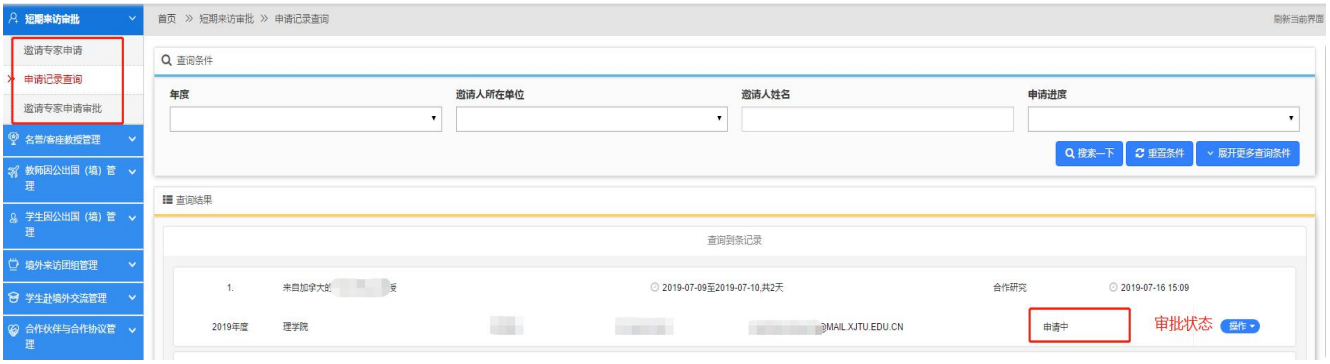

首先需要阅读“申报须知”然后点击“开始填报”按钮进行填报。

点击“开始填报”后会弹出个阅读确认界面，已阅读申报须知直接点击“是”即可。

选择“是”以后直接进入信息填写页面，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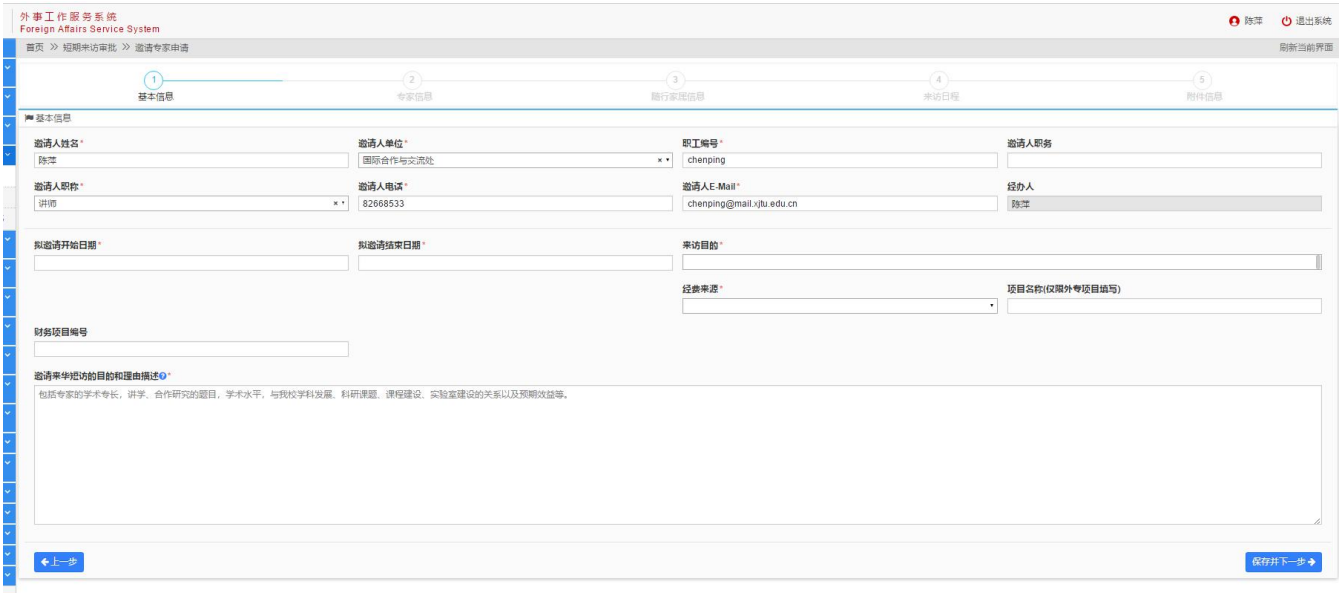

点击

进入到专家信息的填写，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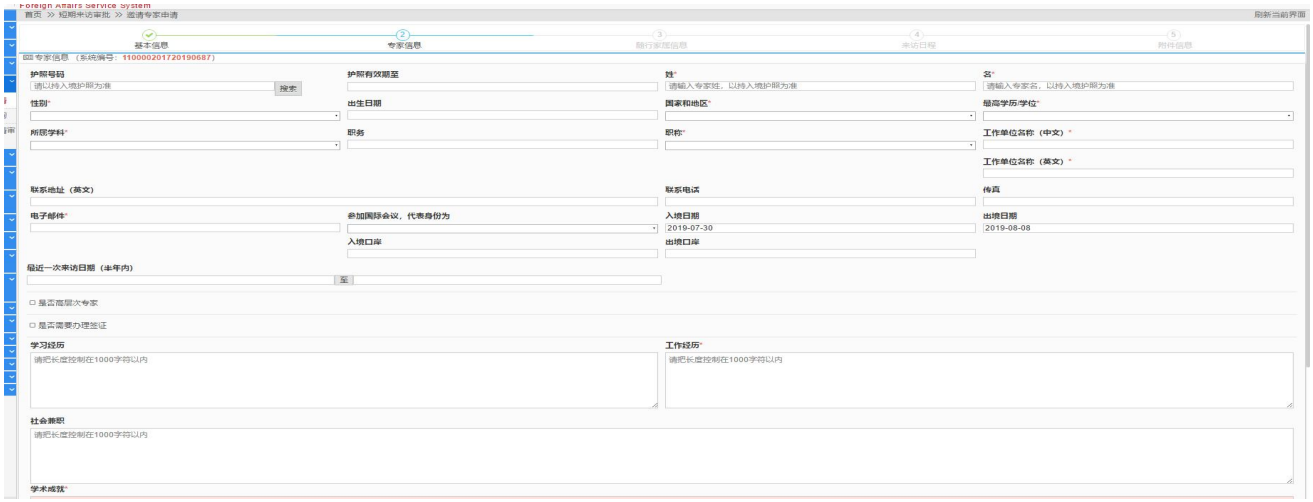

被邀请人需要办理访问签证，出具邀请函相关事宜可事先咨询 82668533.

点击

，保存专家信息，如果有同批次来访专家，点击

，继续添加专家信息。

点击

，填写 随行家属信息。

点击 保存并下一步 ，填写来访日程。

点击 保存并下一步 ，添加附件信息。

点击 完成并提交 ，完成项目提交。

1.3 外宾短期来访审核

审核教师点击“邀请专家申请审批”打开审核页面，默认显示待审核记录，当有申请到达本人审核环节时，将全部显示在待审核状态下；当然也可以通过申请状态查看其他申请状态的申请记录，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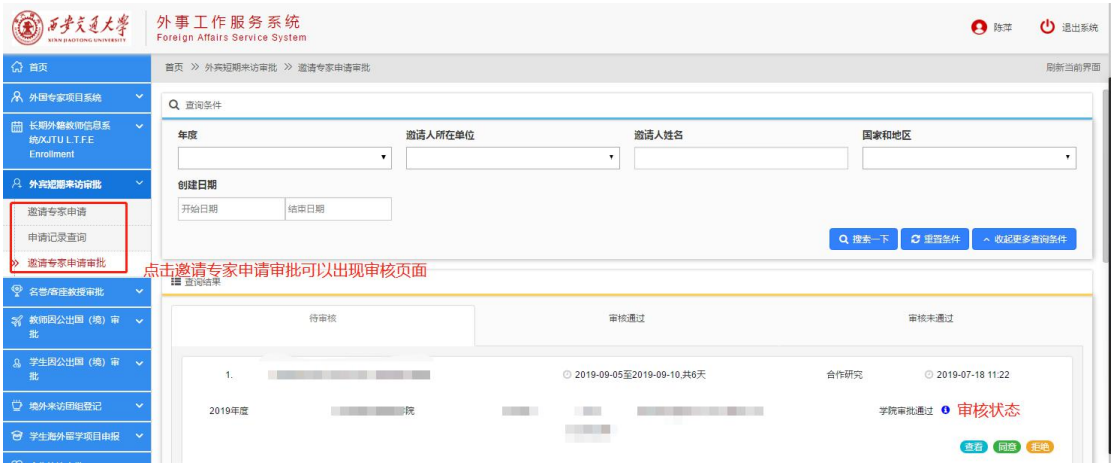

有审批权限的教师，在“邀请专家申请审批”菜单中看到待审核的人员申请，点击 查看 可以查看来访人员详细信息，如同意邀请，点击 同意 拒绝 进行审批并输入审批意见。